

檢測報告

Test Report

鮮茶道股份有限公司

新北市土城區復興街3號

報告編號: CB2025C0456

報告日期: 2025.03.12

申請單位:

申請單位地址:

樣品接收日期: 2025.03.07

樣品檢測日期: 2025.03.07

樣品名稱: 墾丁冰茶

批 號: -

數 量: -

製造日期: -

有效日期: -

保存方式: 常溫

包裝型式: 散裝

備 註: 序號 2006-3598-2280-0019

檢測項目:

1.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 2.農藥殘留 410 項

檢測方法:

1.衛授食字第 1071902338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 - 殺菌劑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之檢驗(二)(MOHWP0054.04)

2.衛授食字第 1111901537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 - 多重殘留分析方法(五)(MOHWP0055.05)

檢測結果:

檢測項目	檢測結果	單位	定量極限/偵測極限	容許量
二硫代胺基甲酸鹽類	未檢出	ppm(mg/kg)	0.1	不得檢出
氟芬隆	0.19	ppm(mg/kg)	0.05	15.0
百克敏	0.07	ppm(mg/kg)	0.05	5.0
畢芬寧	0.13	ppm(mg/kg)	0.03	2.0
克凡派	0.11	ppm(mg/kg)	0.05	2.0
第滅寧	0.19	ppm(mg/kg)	0.03	5.0
賽洛寧	0.04	ppm(mg/kg)	0.03	2.0

備註: 1.低於定量/偵測極限之檢測結果以陰性、未檢出或<定量/偵測極限表示。

2.容許量參考中華民國 114 年 03 月 11 日衛授食字第 1141300001 號令修正「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」,如有修正,依最新公告者為準。

3.農藥殘留 410 項農藥檢驗方法,其容許量如附錄。

合 格	不 合 格
✓	
判定人: 江國局	日期: 2025.3.20

— 報告結束 —

報告簽署人

實驗室負責人 王璽權



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,不對產品合法性作判斷。

報告中樣品資訊及顧客資訊皆由申請單位提供,實驗室僅負責檢測分析。

檢測報告無報告簽署人簽字及「報告專用章」無效。

本報告檢測結果僅對受檢樣品負責,未經 BellCERT 書面同意,申請人不得部分複製本報告,不得擅自使用檢驗結果進行不當宣傳。

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,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,如有不實,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